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羅麗萍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99

電子信箱：twtin0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611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61162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61162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30061162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下稱國教署)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以下稱臺師大)辦理112學年度「專案教師成果發表暨說明會及工作坊」及實施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3年6月2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245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資訊臚列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：113年8月2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參與對象：全國中小學主任、組長及負責辦理相關研習之教師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

1、實體參與，上限30人：臺師大圖書館校區教育學院
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)。

2、線上參與，上限100人：Google meet線上會議室(會議室網址將於行前通知內公告)。

教務處

113/07/02 15:21



1130005137

有附件

(四)報名與注意事項：

- 1、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EAJWLyZEsDg4rF4K8>。
- 2、每校至多1名，以主任、組長、負責辦理相關研習之教師依序錄取，若仍超過可錄取之名額，則會以報名之時間序錄取。
- 3、錄取公告：113年7月12日（五）下午5時前，公告在「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(以下簡稱CIRN)」網站(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>)最新消息，亦另行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者。

(五)活動相關事宜請洽臺師大教育研究與創新中心助理黃小姐；電子信箱：proteacher808@gmail.com。

三、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來文、實施計畫及活動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